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27　证券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0-08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纪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葛达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305,711,357.61	6,357,451,726.28	-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15,745,682.30	2,662,874,225.37	1.9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05,455,757.59	19.99%	2,820,201,117.40	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186,863.66	33.88%	76,522,725.40	3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530,230.63	-13.91%	45,807,504.12	4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272,269.93	3.13%	43,313,372.88	11,837.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35	33.75%	0.1234	36.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35	33.75%	0.1234	36.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0.30%	2.84%	0.7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6,527.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442,799.4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371,886.86	结构性存款理财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537.51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49,475.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52,924.59	
合计	30,715,221.2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8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纪德法	境内自然人	17.88%	110,915,804	83,186,853		
刘丽萍	境内自然人	6.32%	39,221,160	0		
纪翌	境内自然人	5.78%	35,872,939	26,904,704		
袁忠民	境内自然人	4.49%	27,827,926	27,827,926		
朱强华	境内自然人	4.19%	25,978,953	0		
曾逸	境内自然人	2.78%	17,215,174	17,215,174		
张为	境内自然人	2.73%	16,962,500	0		
王春祥	境内自然人	1.98%	12,277,519	9,208,139		
蔡亮	境内自然人	1.31%	8,135,479	6,101,609		
张为菊	境内自然人	0.98%	6,088,793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刘丽萍	39,221,160	人民币普通股	39,221,160
纪德法	27,728,951	人民币普通股	27,728,951
朱强华	25,978,953	人民币普通股	25,978,953
张为	16,96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962,500
纪翌	8,968,235	人民币普通股	8,968,235
张为菊	6,088,793	人民币普通股	6,088,79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467,800	人民币普通股	4,467,800
王悦	3,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0
王春祥	3,069,380	人民币普通股	3,069,380
光大永明资管-兴业银行-光大永明资产聚财121号定向资产管理产品	2,865,550	人民币普通股	2,865,5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第1大股东纪德法与第2大股东刘丽萍为配偶关系,第3大股东纪翌为纪德法与刘丽萍之女,上述三名股东因亲属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第6大股东曾逸与第10大股东张为菊为配偶关系,上述两名股东因亲属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此外,未知上述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王悦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3,800,000股,普通证券账户持股0股,合计持股3,80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5,544,523.16	1,979,079.37	180.16%	系报告期内商业承兑汇票收取金额变动所致
预付款项	103,723,554.09	40,988,207.37	153.06%	主要系松山湖项目工程预付款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9,641,525.80	-	-	系本报告期适用新收入准则,科目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66,107,485.04	569,180,875.16	-35.68%	系结构性存款金额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47,470,871.42	112,536,102.94	31.04%	系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311,970,469.43	30,296,526.98	929.72%	系开具银行票据所致
预收款项	-	265,150,458.68	-100.00%	系本报告期适用新收入准则,科目重分类所致
合同负债	172,256,666.45	-	-	系本报告期适用新收入准则,科目重分类所致
应交税费	36,425,658.83	61,302,131.67	-40.58%	主要系缴纳上期税金及进项税留底所致
其他应付款	118,419,508.55	224,542,050.63	-47.26%	主要系支付杭州之山智控技术有限公司交易对价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966,814.20	-	-	系本报告期适用新收入准则,科目重分类所致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投资收益	15,480,659.19	29,530,305.68	-47.58%	主要系银行理财金额和利率降低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4,896,856.35	-7,580,001.16	35.40%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018,833.81	74,802,966.25	75.15%	主要系电梯净额法列示业务本期收到的货款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13,372.88	-369,004.28	11837.91%	主要系电梯业务回款增加及税金支付减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720,240.11	71,753,519.11	44.55%	主要系新项目设备采购及在建工程投入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37,975.64	-250,149,340.05	109.89%	主要系结构性存款,期末变动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89,000,000.00	2,583,900,000.00	-30.76%	主要系结构性存款,期末变动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408,972.22	98,355,555.56	158.66%	主要系票据贴现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62,613.12	-344,004,815.61	105.11%	主要系取得和偿还银行借款金额、票据贴现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893,326.72	-593,452,930.73	114.14%	主要系经营、投资、筹资活动现金流综合影响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20年6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子公司合肥新时达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新时达")。

2020年8月3日,公司收到了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准予注销公司子公司合肥新时达,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合肥新时达的注销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2、公司于2020年4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德国新时达电气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以货币资金方式向控股子公司德国新时达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国新时达")增资250万欧元。增资后,公司持有德国新时达的股权比例由96.4138%调整为98.0741%,德国新时达注册资本由290万欧元增至540万欧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德国新时达增资事项。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子公司合肥新时达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登记的事项	2020年08月04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完成注销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4)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德国新时达电气有限公司增资事项	2020年10月2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德国新时达电气有限公司增资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80)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16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11月6日公开发行了882.5057万张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82,505,7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25,920,977.2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56,584,722.7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316号《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的鉴证报告》。

截至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募投项目已累计投入使用募集资金35,858.67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合计55,408.12万元。

2、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2017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年初至2020年9月30日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机器人及关键零部件与运动控制系统产品智能化制造项目	否	69,312.09	67,276.25	2,557.82	29,780.13	44.27	2020年12月
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项目	否	18,938.48	18,382.22	605.42	6,078.54	33.07	2020年12月
合 计		88,250.57	85,658.47	3,163.24	35,858.67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36,900	13,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26,000	20,000	0
合计		62,900	33,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纪翌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0-082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6日(周一)上午10:00在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10月16日以电话、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纪翌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及总经理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充分、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状况。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83)。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战略的需要,充分提升管理队伍的年轻化水平,激发公司优秀年轻管理队伍的创新活力,通过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纪德法先生申请辞去总经理职务,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去总经理职务后,仍将在公司继续担任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去总经理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核查,同意聘任武玉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由其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84)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0-084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战略的需要,充分提升管理队伍的年轻化水平,激发公司优秀年轻管理队伍的创新活力,通过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纪德法先生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辞去总经理职务的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纪德法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去总经理职务后,仍将在公司继续担任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去总经理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纪德法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110,915,804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17.88%,其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核查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武玉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由其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及董事会对纪德法先生在担任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 附件:

武玉会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6月2日出生。天津大学本科及硕士研究生、南开大学EMBA。1995年7月至2001年10月就职于SEW天津有限公司任采购高级经理;2001年11月至2005年10月就职于SEW苏州传动设备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2005年1月至2006年8月就职于SEW苏州电机有限公司任执行总经理;2006年9月至2009年3月就职于万高南通电机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9年9月至2013年3月就职于雷勃电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3年4月至2020年5月就职于ABB中国有限公司任电机与发电机业务单元总经理,在ABB工作期间还先后担任过ABB高压电机有限公司总经理、ABB低压电机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ABB动力传动有限公司董事、ABB南昌发电机有限公司董事。

武玉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武玉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武玉会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03157　证券简称:*ST拉夏　公告编号:临2020-132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太仓夏微仓储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出售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2020年6月19日,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拉夏贝尔")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太仓夏微仓储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出售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约7.25亿元人民币的交易对价,向上海世淮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买方")出售太仓夏微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双方已于同日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20日、2020年6月29日及2020年10月1日披露的《拉夏贝尔关于出售太仓夏微仓储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78)、《拉夏贝尔关于出售太仓夏微仓储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出售资产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80)及《拉夏贝尔关于出售太仓夏微仓储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出售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129)。

二、本次交易最新进展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如果交割先决条件在2020年9月30日前或买方自行决定的稍晚日期仍未能满足,买方可书面通知终止协议。2020年10月26日,公司已与交易对方签署《补充协议》,双方同意将《股权转让协议》中有关上述满足交割条件日期的内容调整为:如果先决条件在2020年12月31日前或买方自行决定的稍晚日期仍未能满足,买方可书面通知终止协议。

公司将继续与委托贷款债权人积极协商,以解除物业资产及标的公司股权的抵押、质押手续,争取尽快达成本次交易的交割先决条件。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由于内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挑战,近两年公司处于战略调整期;通过出售标的公司股权,可以有效盘活公司长期存量资产,为核心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本次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客观需要,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以集中资源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从而推动公司调整转型的顺利实施。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出售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其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为标的公司提供担保、委托标的公司理财,以及标的公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经公司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将产生资产处置收益约3.37亿元。鉴于本次交易存在物业资产过户及后续履约等不确定因素,最终影响金额以会计师年度审计数据为准。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根据交易安排,本次交易需先将相关物业资产过户至标的公司名下;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物业资产及标的公司股权已为公司5.5亿元委托贷款提供抵押、质押担保,存在增资过户及股权交割的权利限制。目前公司正积极与委托贷款债权人协商解决方案,以解除物业资产及标的公司的抵押、质押手续,尽快办理增资过户并达成本次交易的交割先决条件。此外,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能否获批尚存在不确定性。

2、后续公司将积极推进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增资过户及交割安排等工作,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s://www.hkexnews.com.hk)。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3157　证券简称:*ST拉夏　公告编号:2020-133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 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1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11月2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莲花南路2700弄50号3号楼(C栋)会议中心3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1月20日至2020年11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出售太仓夏微仓储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出售资产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有关上述议案的审议情况,详请参见公司于2020年6月20日在《证券时报》刊登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拉夏贝尔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拉夏贝尔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拉夏贝尔关于出售太仓夏微仓储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出售资产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57	*ST拉夏	2020/11/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办理登记;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和地点:2020年11月16日—11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30)到公司办公室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

(三)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四)H股股东依照公司披露在香港联交所的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文件要求登记参会。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召开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莲花南路2700弄50号4号楼 董事会办公室,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邮政编码:201108

联系电话:021-54607196

邮箱:ir@lachapelle.cn

联系人:王辰蔚、朱风伟

特此公告。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11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出售太仓夏微仓储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出售资产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66　证券简称:桃李面包　公告编号:2020-127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07088 期
- 委托理财期限:178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13日、2020年5月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详情请阅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发布的《桃李面包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大连分行")签订协议,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了2020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529。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桃李面包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

公司已于2020年10月23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2020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529实际年化收益率为3.65%,投资理财存续天数180天,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825,000.00元。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理财期限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参见公告
1	2020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529	自有资金	10,000	2020年04月23日至2020年10月23日	3.65%	1,825,000.00	2020-052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207088期	10,000	3.40%	165.81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78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次投资理财履行了内部审议的程序,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公司董事会决议要求,本次投资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 能力强的发行机构。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 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 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 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07088 期

收益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178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3.40%

产品认购日期:2020年10月23日

产品成立日:2020年10月26日

产品到期日:2021年4月22日

认购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投向为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07088 期。

(三)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3年10月31日	刘桐 连	29,438,779.124100	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结汇、售汇;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代客外汇买卖;外汇信用卡的发行和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组织或参加银团贷款;国际黄金属买卖;海外分支机构经营当地法律许可的一切银行业务;在港澳地区的分行依据当地法令可发行或参与代理发行当地货币;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有效期至2021年8月2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否

(二)受托方主要财务指标。(单位:百万元)

| 项目 | 2019年